

联合国

大会

第三十四届会议

正式记录*



UN LIBRARY

DEC 20 1982

第五委员会

第八十八次会议

1979年12月19日星期三

下午3时举行

纽约

UN/5A COLLECTION

第八十八次会议简要记录

主席：皮尔松先生(比利时)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姆塞莱先生

目 录

	页次
议程项目 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续).....	2
议程项目 17: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续)	
(j)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2
议程项目 98: 1980 - 1981 两年期方案概算(续)	
二读.....	3
第五委员会向大会提交的报告草案.....	17
本委员会的工作结束.....	21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应写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在文件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A-3550室)。

所有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不久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册印发。

下午3时10分会议开始。

议程项目 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续)

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章程 (A/C.5/34/L.46)

1. 姆塞莱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回顾说,在上届会议上大会根据行预咨委会的建议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把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的章程转交给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部长会议,以供其审议并按照秘书长在文件A/C.5/32/62中提出的意见进行修改。自那时起,对该章程进行了修订,以把行预咨委会和第五委员会的全部建议考虑进去。

2. 因此,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如同非洲经委会部长会议通过的第350(XIV)号决议第2段所要求的那样,通过该章程。

3. 马约利先生(意大利)问,大会通过该章程对于本组织的经常预算是否会带来什么经费问题。

4. 姆塞莱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说,该章程中关于研究所地位的第三条应与第九条联系起来阅读,该条规定,该所经费来自非洲各国政府和开发计划署的捐款,并规定其经费还可来自联合国、其各专门机构、其他政府组织和机构、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并没有由经常预算为该所提供经费的意思。否则,秘书长就必须提交一份所涉经费的说明。

5. 乌纳·戈洛先生(乍得)认为,该章程的第二条规定,塞内加尔政府将为该研究所提供房舍、设施和服务。行预咨委会主席已经肯定,通过该章程将不会给联合国的经常预算带来任何直接的经费问题。因此,他建议,作为主管此问题机构的本委员会应当核准该章程。

6. 主席说,如果没有异议,他就认为本委员会愿意建议大会通过载于文件A/C.5/34/L.46附件的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章程。

7. 会议决定如上。

议程项目 17: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缺(续)

(j)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A/C.5/34/102)

8. 德巴丁先生(主管行政、财政和管理事务部副秘书长)在介绍载于文件A/C.5/34/102的秘书长说明时说,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主席的辞职提出了一个为前主席任期剩余部分补缺的问题。根据该委员会规约第4条的规定,需要秘书长以其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主席的身分与各会员国、与各专门机构、并与工作人员代表进行协商。此外,还要求他与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进行协商。协商过程已经开始,但是秘书长不得不遗憾地通知大会:尽管尽了一切努力,还是证明不可能按时完成协商过程以允许他提出补缺的建议供大会在本届会议上进行审议和决定。为了使该委员会能够按其规约第2条规定的在成员满额——即15名成员,其中两名为专职人员——情况下进行工作,秘书长在与行预咨委会协商后建议:在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任命一位主席之前,应暂时任命阿根廷的加斯东·德普拉特·加伊先生到该委员会,例外地作为专职的代理副主席。根据该委员会规约第8条规定,在主席职位空缺时由现任副主席担任代理主席。

9. 他强调说,这一安排是临时性的,并将在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任命一位正式主席和副主席时停止实行。这一建议丝毫不影响现任副主席的地位,即使在代理主席期间,他仍继续是副主席。

10. 阿亚德希先生(突尼斯)说,这一建议有些非同寻常,不幸它是在本委员会工作的最后一天提出来的。要求大会对象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这样一个重要机构作出一项多少有些非正规的决定,他的代表团对此感到不快。

11. 马约利先生(意大利)同意突尼斯代表的意见,但认为除非协商确实困难,否则秘书长就不会提出这样一种解决办法了。他相信,所提人员是能干的,将能成功地指导该委员会的工作。

12. 拉赫卢先生(摩洛哥)说,尽管秘书长的这一

建议有些非正规性，他的代表团仍将支持这一建议。秘书长所遇到的困难是由于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所具有的特殊结构，这种结构就意味着协商过程不可避免地是缓慢的。

13. 乌纳·戈洛先生(乍得)指出，该委员会规约第2条规定设有一名主席和一名副主席，而不是两名副主席，所以要求副秘书长解释在秘书长所建议的安排情况下这两位官员的职称和职能将如何加以区分。决不能允许按特殊情况通过的安排成为永久性安排，记住这一点是重要的，而且必须尽一切努力来确保该委员会的工作不因此项拟议的安排而受到妨碍。

14. 德巴丁先生(主管行政、财政和管理事务部副秘书长)同意本委员会不得不在最后处理这样一个重要问题是令人遗憾的。他相信，各代表团会理解，根据第4条规定，要求秘书长进行协商，但不幸的是，在目前这种情况下，协商不足以向秘书长提供能够提出任命为主席的候选人这样的必要基础。为了不使这一职位在该委员会一年的重要工作中仍然空着——这将使该委员会缺少一名成员，而且是一名专职成员——秘书长才提出载于文件A/C.5/34/102的这一临时安排。在答复乍得代表所提意见时，他说，正如该委员会规约第8条第2段所规定的，现任副主席将仍为副主席，但将任代理主席。为了减轻代理主席的这位副主席由于没有一位副主席的帮助所造成的负担，秘书长建议任命一名代理副主席。

15. 卡马勒先生(巴基斯坦)说，他的代表团倒宁愿上述官员成为正式的主席和副主席，因为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主席和副主席都有非常重大的责任。但是，他理解为什么秘书长未能提出这样一个建议，并希望将能够在下一届会议时完成有关的协商。与此同时，他设想，尽管这两位有关官员只是作为代理主席和代理副主席而工作，但他们将领取全薪。

16. 德巴丁先生(主管行政、财政和管理事务部副秘书长)说，作为代理主席和代理副主席而专职工作的成员分别有权得到主席和副主席的最低薪金。

17. 他想通知本委员会说，基哈诺先生已于8月底辞职，而且秘书长在今年10月底的行政协调委员会的会议上就提出了补上由此造成的空缺问题。

18. 主席建议，本委员会应建议大会：(a)推迟到第三十五届会议再任命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主席；(b)在大会在其第三十五届会议任命主席之前，任命加斯东·德普拉特·加伊先生为该委员会一名成员；(c)决定：作为一项例外，由德普拉特·加伊先生担任专职的代理副主席。

19. 会议决定如上。

议程项目 98: 1980 - 1981 两年期 方案概算(续)

二读(A/C.5/34/L.48, 第二编)

支出款次

20. 主席请本委员会在二读时通过载于文件A/C.5/34/L.48第二编(见第14至第16页)1980-1981两年期方案概算各款下所建议的拨款。在法文本的第19页，收入部分的总额为221,343,200美元。

第1款. 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

21.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以色列、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象牙海岸。

22. 以 86 票对 11 票，1 票弃权二读核准了第 1 款下的拨款 25,113,400 美元。

第 2 款. 政治和安全理事会事务； 维持和平行动

23. 二读无异议地核准了第 2 款下的拨款 59,258,000 美元。

第 3 款. 政治事务、托管和非殖民化

24.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巴西、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加蓬、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无。

25. 以 91 票对 4 票二读核准了第 3 款下的拨款 13,584,200 美元。

第 4 款. 决策机关（经济和社会活动）

26.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象牙海岸、日本、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弃权：意大利、美利坚合众国。

27. 以 85 票对 9 票，2 票弃权二读核准了第 4 款下的拨款 7,073,900 美元。

第 5 款. 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 总干事办公室

28.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

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29. 以 88 票对 9 票，二读核准了第 5 款下的拨款 3,850,400 美元。

第 6 款. 国际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30.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比利时、不丹、巴西、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象牙海岸、日本、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

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弃权：意大利、美利坚合众国。

31. 以 86 票对 9 票，2 票弃权二读核准了第 6 款下的拨款 40,035,800 美元。

第 7 款. 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

32.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巴西、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无。

弃权：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

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美利坚合众国。

33. 以 87 票对零票, 10 票弃权二读核准了第 7 款下的拨款 13,110,000 美元。

第 8 款. 经济和社会事项秘书处服务厅

34.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 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弃权: 美利坚合众国。

35. 以 87 票对 9 票, 1 票弃权二读核准了第 8 款下的拨款 2,500,200 美元。

第 9 款. 跨国公司

36. 二读无异议地核准了第 9 款下的拨款 7,298,100 美元。

第 10 款. 欧洲经济委员会

37. 二读无异议地核准了第 10 款下的拨款 24,137,300 美元。

第 11 款.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38. 二读无异议地核准了第 11 款下的拨款 23,056,100 美元。

第 12 款. 拉丁美洲经济委员会

39. 二读无异议地核准了第 12 款下的拨款 32,455,800 美元。

第 13 款. 非洲经济委员会

40. 二读无异议地核准了第 13 款下的拨款 27,120,300 美元。

第 14 款. 西亚经济委员会

41. 二读无异议地核准了第 14 款下的拨款 14,393,500 美元。

第 15 款.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42.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

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弃权：美利坚合众国。

43. 以 88 票对 9 票，1 票弃权二读核准了第 15 款下的拨款 50,069,600 美元。

第 16 款. 国际贸易中心

44. 二读无异议地核准了第 16 款下的拨款 8,370,500 美元。

第 17 款.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45.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加蓬、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象牙海岸、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意大利、日本。

46. 以 83 票对 10 票，4 票弃权二读核准了第 17 款下的拨款 70,117,200 美元。

第 18 款.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47. 二读无异议地核准了第 18 款下的拨款 10,678,200 美元。

第 19 款. 联合国人类住区 (生境)中心

48. 二读无异议地核准了第 19 款下的拨款 7,598,400 美元。

第 20 款. 国际麻醉品管制

49.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

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无。

弃权：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50. 以 89 票对零票，9 票弃权二读核准了第 20 款下的拨款 5,904,200 美元。

第 21 款. 联合国难民事务 高级专员办事处

51.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比利时、不丹、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

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弃权：无。

52. 以 88 票对 9 票，二读核准了第 21 款下的拨款 25,740,600 美元。

第 22 款. 联合国救灾协调 专员办事处

53.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不丹、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法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比利时。

54. 以 84 票对 11 票，1 票弃权二读核准了第 22 款下的拨款 4,762,200 美元。

第 23 款. 人权

55.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巴西、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以色列。

弃权：无。

56. 以 96 票对 1 票，二读核准了第 23 款下的拨款 9,689,900 美元。

第 24 款。 技术合作经常方案

57.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象牙海岸、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

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法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以色列、意大利、日本、蒙古、波兰。

58. 以 83 票对 10 票，5 票弃权二读核准了第 24 款下的拨款 27,248,100 美元。

第 25 款。 国际法院

59.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巴西、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

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无。

弃权：无

60. 以 97 票对零票，二读核准了第 25 款下的拨款 7,573,200 美元。

第 26 款. 法律活动

61. 二读无异议地核准了第 26 款下的拨款 10,049,000 美元。

第 27 款. 新闻部

62.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弃权：以色列。

63. 以 87 票对 9 票，1 票弃权二读核准了第 27 款下的拨款 46,226,300 美元。

第 28 款. 行政、管理和总务

64.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加蓬、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象牙海岸、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弃权：澳大利亚、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以色列、意大利、日本、葡萄牙、罗马尼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65. 以 79 票对 9 票，10 票弃权二读核准了第 28 款下的拨款 213,008,400 美元。

第 29 款. 会议及图书馆事务

66.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

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弃权：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67. 以 88 票对 9 票，2 票弃权二读核准了第 29 款下的拨款 190,416,800 美元。

第 30 款. 联合国公债

68.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

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中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罗马尼亚、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弃权：葡萄牙。

69. 以 86 票对 11 票，1 票弃权二读核准了第 30 款下的拨款 17,056,600 美元。

第 31 款. 工作人员薪金税

70.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巴西、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无。

弃权：无。

71. 以 98 票对零票，二读核准了第 31 款下的拨款 184,604,300 美元。

第 32 款. 房舍建筑、改建、改良 及主要维修费

72.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不丹、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加蓬、加纳、希腊、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印度尼西亚、伊朗、爱尔兰、以色列、象牙海岸、约旦、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菲律宾、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弃权：阿富汗、比利时、巴西、乍得、古巴、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印度、伊拉克、意大利、日本、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巴拿马、葡萄牙、罗马尼亚、美利坚合众国。

73. 以 71 票对 9 票，19 票弃权二读核准了第 32 款下的拨款 65,693,300 美元。

74. 王承伟先生(中国)在对投票作解释性发言时说，假如将第 2 款(政治和安全理事会事务；维持和平行动)付诸表决，他的代表团是会投弃权票的。

75. 主席请各代表团就二读的拨款概算总额作投票前解释性发言。

76. 希勒尔先生(以色列)说，国际经费不应用来资助秘书处内带有偏袒性的宣传和活动，也不应用来维持无视会员国主权的那些机构。他的代表团不能赞同将国际资金滥用在这些有问题的目标上面。因此，它将在就拨款概算总额的表决中弃权。

77. 久山先生(日本)说，由于下列原因，他的代表团将在就拨款概算总额的表决中弃权。首先，拨款概算总额的数额要比原来请拨经费的数额高得多。其次，本委员会一再接到请求，而且在大多数情况下都同意批准了增加拨款，而没有认真考虑节约、匀支和重新部署的可能性。特别有必要进行积极的重新部署和采取其他合理化措施。第三，有一种出于不都是合理的原因而置行预咨委会建议于不顾的倾向，这种倾向愈来愈严重，对此他的代表团感到不安。第四，他的代表团对于新近出现的程序方面反常的现象表示关注，因为这给联合国预算增加了很大的负担。此外，他的代表团还对联合国预算的审议与大会本届会议期间在其他领域通过的包括人事问题决议在内的各项决议的性质之间的心理上的联系表示遗憾。

78. 乌纳·戈洛先生(乍得)说，虽然他的代表团将投票赞成整个拨款概算总额，但还是对方案概算越来越缓慢的增长率表示关切。不仅如此，他的代表团得到的印象是 1980-1981 两年期方案概算是以一种特别方式提出的，以回答某些代表缴纳会费多的国家代表团去年所表示的关注或保留意见。提出方案概算方式的任何改变都只应按照大会的指示进行。

79. 阿布拉谢夫斯基先生(波兰)说，不幸，他的代表团不能支持为 1980-1981 两年期所建议的拨款。在就该概算的一般性辩论过程中，他的代表团已经对总的预算增长率为 11.4%，而实际增长率为 0.8% 表示关注。它认为，对于象波兰这样一个为预算缴纳大量经费的国家来说，总增长率是重要的，因此，11.4% 这样的增长率过高。他指出，在过去的三个月里，尽管行预咨委会提出了削减建议，联合国概算费用的数额还是被调得更高了。不仅如此，在本届会议期间，行预咨委会的一些建议未经彻底审议即遭

拒绝。例如，经过修订的会议事务费用概算数额要比原概算数额高得多。结果使得预算总额增长率比预期的高得多。

80. 他要求秘书处对他所提到的实际预算增长率和预算总额增长率表态。得知秘书处关于以重新部署资源和取消过时、功用不大或无实效活动的方式承担更多新活动的意见也会是有益的。

81. 哈姆扎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尽管他的代表团反对不适当地增加方案概算，因为这只会增加联合国会员国的负担，但是出于他的代表团在本届会议早些时候就该方案概算的辩论中所述的原因，它还是将支持为1980-1981两年期所要求得到的拨款。如果联合国要想适当地进行其工作，就需要有所建议的拨款，而且实际上本委员会也已对它们进行了彻底的研究。

82. 布罗托迪宁拉先生(印度尼西亚)对于秘书长越来越有效地计划使用经费表示他的代表团的赞赏。但是，他的代表团关切地指出，执行预算紧缩政策时没有适当考虑预算的方案方面。它还指出，在预算的某些款下，例如第27、28和29款，建议的拨款打得特别宽，它希望在下一个两年期内有关部门能够证明这种宽打的做法是有道理的。它特别希望文件方面令人遗憾的状况能够得以根本改善。他提请注意本委员会对之一致表示遗憾的事实，即在19%的概算绝对增长毛额中，几乎有2%是由于总部施工费用估算严重错误造成的。

83. 他的代表团曾在一读审议时解释了它对第3款所持的立场，它现在仍然坚持那一立场。但是，考虑了所有问题之后，它将对所建议的1980-1981两年期拨款投赞成票。

84. 主席请本委员会就整个支出款项进行表决。

85.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

亚、芬兰、加蓬、加纳、希腊、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象牙海岸、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弃权：中国、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罗马尼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86. 以83票对9票，9票弃权二读核准了概算拨款总额1,247,793,200美元。

87. 布鲁斯先生(加拿大)在对投票作解释性发言时说，同上届会议上对方案概算所作的决定相反，这次尽管他的代表团反对其中几个支出项目，但还是能够对该概算投了赞成票。促使他的代表团支持该概算的几个因素如下：首先，秘书长提交了旨在解决国际社会所面临新问题而有较大增长率的一个好预算。在本届会议期间提出的追加数额使该预算数额大量增加，但是最后的数额还是可接受的。因此，经过订正的概算反映了那些要求迅速增长的人和要求缓慢增长的人之间达成的妥协，他赞扬秘书长及其工作人员在这方面的的工作。其次，联合国是一个、而且必须是一个强有力的组织，并随时准备对付各种严重的挑战。为之要求增加拨款的大部分活动都是紧迫且是高度优先的事项。第三，他的代表团期待着执行那项要求取消过时、功用不大或无实效的活动的决议，而且它相信会员国们将会通过秘书长所建议的所有削减。第四，尽管他的代表团以前未能支持一些决议并反对过

其他一些决议，但它力图尽可能以一种合作和妥协精神进行工作，以取得一致意见。

88. 他表示希望，已通过的这个概算将能满足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利益和要求，并希望在本届会议过程中表现出来的建设性妥协精神能够在下届会议上继续发扬。如果这样一种建设性态度得以保持的话，那么就可以使联合国更为有力，因而可以更好地应付国际社会，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所面临的新的各种新的挑战。

89. 麦克马洪先生(爱尔兰)在代表欧洲共同体九个成员国发言时回顾说，在关于1980-1981两年期方案概算的一般性辩论过程中，这些国家认为该概算的实际增长率与秘书长关于实行财政节制政策的承诺相一致，并对他所作的努力表示赞扬。由于这一原因，这些国家都没有反对通过该概算。它们认为，预算节制政策应继续，而且刚刚通过的概算能够在该两年期内应尽可能维持。此外，这九个国家还想强调对以下各点的重视：在秘书处内重新部署资源以及特别是确定那些业已完成、过时、功用不大或无实效的活动。因此，它们在本届会议期间支持了本委员会通过的有关决议。

90. 但是，这九个国家对所通过的一些拨款，特别是关于几个个别的预算款目有所保留。它们还对估算施工费用程序的不适当和联合国秘书处往往影响业务活动的官僚主义表示关注。在这一方面，九国特别对本组织内缺乏对资源进行有效的重新部署表示关注。它们认为，通过不断地对各项方案的效益进行评价，秘书长将能大量重新调配资源，因而在今后减少增加拨款的必要性。

91. 萨德勒先生(美利坚合众国)重申，他的代表团赞赏秘书长为提出一份正直、而并非铺张的预算和为控制支出方面实际方案增长率以维持方案的数额所作的值得称赞的努力。他相信这将会使各方案管理人员认识到，今后获得资金的最有效方法是完成委派给他们的一些任务。在努力这样做的时候，他们将会得到方案和协调委员会订于第二十届会议上进行的方案规划的帮助。

92. 在开始就1980-1981年方案概算进行辩论

时，他的代表团曾希望将不会超过0.8%这一方案平均实际增长率，而且这一希望得到了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代表们的赞同。例如，当一位代表得知其国家将对联合国预算所缴款额时指出，发达国家是从它们边际资金中缴纳会费的，而发展中国家所缴纳的会费则本来是可用来满足其国内基本需要的有用资金。这一位代表还宣称，发达国家正试图利用这种形势并保持这种对其有利的缴纳会费的差额。因此，人们可以预料到，正是发展中国家，而不是发达国家才坚决反对这种由于增加拨款而大量增加其对预算缴纳的款额。但令人奇怪的是，本委员会各代表团的表决记录说明恰恰相反。他所提到的那位代表在就提交给第五委员会的每一项提案进行表决时都不顾最后所涉经费如何而每每站在增加方案开支支持者的最前列。

93. 减轻由于联合国预算的增加而对每个国家产生不利影响的一种方法是鼓励联合国行政和管理事务部制订诚实的、有节制的预算，以满足各会员国的基本需要，而不是使它们竭尽全力地达到其会费数额。另一种方法是促使联合国各方案管理人员最有效、最合理地使用他们有权处置的资源，确定先后次序，并在完成一项任务后再开始另一项任务。此外，在就增加预算和批准新的活动——这会使本来就很繁重的联合国工作量更加复杂和增加——时做到极为审慎和节制，这也可进一步保护各会员国的利益。

94. 关于一些代表团提出的应对增加会费规定最高限额的建议，他问这些代表团是否支持在行预咨委会为下一个两年期所建议的1,182,000,000美元的基础上再由会员国缴纳6,500万美元以上这一增加拨款的最高限额。

95. 联合国预算比它应有水平高得多，而且高于许多国家政府准备接受的水平，他的代表团对于这一事实不得不表示遗憾。他的代表团认为，许多不必要的活动已被批准。不仅如此，在其他委员会中经谈判达成的谅解都因第五委员会中采取了财政行动而被违反。他的代表团还极不赞成本届会议期间为改变长期存在的关于向联合国各种会议提供经费和为代表们参加联合国会议支付旅费的规定所作出的坚决努力。由多数作出的一些决定包括，在显然违反普遍性原则——这是使一个有生气的联合国得以继续存在而十

分重要的——的情况下，从联合国经常预算中为各种排它性的、隔离性的会议提供经费和为少数国家提供旅费。此外，某些直接违背宪章的政治性活动也得到批准，如从经常预算中向诸如联合国国际学校等外部活动提供经费。不仅如此，他的代表团还对联合国日益增长的官僚主义表示遗憾，这是由于未经授权就增加几个新设员额，特别是高级职位，以及联合国薪金、福利金和津贴高得不合理所造成的。最后，某些个别工作人员和单位对行政部门的建议前所未有地表示反对以及秘书处公开疏通的做法也影响了他的政府的立场。

96. 在这种情况下，他的代表团不得不在就1980-1981两年期方案概算的表决中弃权，以鲜明地表示其对一些令人遗憾的预算行动的关注。它没有投反对票，以便给联合国以实行财政节制的最后机会。

97. 贾尔斯小姐(澳大利亚)解释说，她的代表团对方案概算作为一个整体投了赞成票，以示承认秘书长对控制预算开支所作出的努力。但是，在要求的增加拨款方面并没有明显地实行同样的节制，并由此使得预算的实际增长率刚刚在她的代表团所能接受的政治范围之内。继续有必要把开支保持在最低限度，而且秘书处必须确保在开展其活动过程中的效率更高和选择得更好，并必须执行一种在财政方面负责的预算政策。她的代表团指出，目前这一预算反映出了那些提供联合国大部分经费的国家以前所表示过的关切心情。这些所关注的问题是实际存在的，而任何无视这些问题的企图，从短期来看是不负责的，从长期来看是灾难性的，因为联合国不可能不受政治现实的影响。

98. 她的代表团认识到，联合国还必须牢记发展中国家的迫切需要和它们想在满足这些需要过程中获得联合国援助的愿望。它了解到，为了满足这些需要，联合国的活动正在向新的领域扩展，所以她的代表团对于这些活动给予了支持。但是，她的代表团同样强烈地认为迫切需要继续实行财政节制。解决办法在于提高效率、更加密切注意需要做的工作和更加重视辨别和避免过时活动和那些用处不大的活动。联合国必须在重新考虑其工作方式的同时考虑提高其产出的办

法。此外，还必须从加强纪律和鼓励提高效率和在制度中合理规划方面想办法。

99. 最后，尽管她的代表团出于她所解释的原因支持1980-1981两年期方案概算，它还是对于秘书长原提案所增加的巨额拨款表示关注。除非继续努力实行预算节制，她的代表团不能答应今后再予支持。

100. 吉马良斯小姐(巴西)强调在国际性通货膨胀蔓延和日益严重的情况下制订一份可接受的方案概算是困难的，并说，本委员会中的讨论反映出人们普遍关心在不一味追求扩大预算这种政策的条件下设法继续进行本组织的重要活动，特别是那些对发展中国家来说具有特殊意义的活动。因此，本委员会工作的主要目标必须是在秘书长努力促进行政系统进一步合理化的过程中给他以指导。本委员会应当审慎地力求消除非十分必要的开支和促使更为有效地使用现有资源。在财务方面，以及在工作人员与设备方面必须尽可能地重新部署内部资源。此外，她的代表团认为，通过改善人事管理工作和更好地使用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现有工作人员的大量知识和经验，可以减少对临时工作人员和外聘工作人员的征聘。

101. 但是，如不认真选择优先项目，那么任何改善管理工作的努力都是不够的，而且在这方面，每个国家都必须在通过每一项建议的活动之前考虑其所涉的经费。正如她的代表团在关于议程项目98的辩论过程中所强调指出的一样，它对尽管秘书长努力实行预算节制，但本组织的经常预算近年来依然有增无减的状况特别关注。但是，她的代表团认为，削减开支不应妨碍为满足发展中国家紧迫需要所作的努力，因为应当把这类紧迫需要置于最优先的地位。解决这种显然是自相矛盾的办法也许就在于不断改善行政管理方法，并同时避免要求增加经费越来越多的不合理现象。在这一点上，联合国中期规划制度是确定所取方向的一种重要工具。但是，各会员国也必须明智地提高其控制和评价本组织各项方案的能力，因此，她的代表团支持了要求秘书长研究消除过时、功用不大或无实效的活动方法的决议。

102. 桑迪费尔夫人(葡萄牙)解释说，她的代表团决定对在文件A/C.5/34/L.48中提出的概算投了赞

成票，以向秘书长为控制预算所作努力表示赞赏并鼓励他继续努力这样做。但是，它想强调其看法：在下一个两年期中，秘书处各级都必须作出令人心悦诚服的努力，特别是通过识别那些业已完成、过时、功用不大或无实效活动的方法，来控制开支并重新部署财力和人力两方面资源，以确保本委员会通过的预算得到遵守。她的代表团的这一立场基于两种因素，即：必须在联合国实行预算节制，正象在各国所实行的一样；以及联合国的各项活动必须对世界各国人民、特别是对需要最为迫切的人民完全有益。决不能在无休止地扩充官僚机构的做法中浪费资源。

103. 本委员会由于在分发文件中常常拖延，而且在许多情况下是由于其不完善或缺陷而未能很好地完成其任务和认真研究提交它的所有问题，她的代表团对此深感遗憾。这些问题也妨碍了行预咨委会的极重要工作，特别是在第二委员会提交的决议方面更是如此。也许在第二和第五委员会秘书处之间缺乏协调。不管怎么说，她的代表团希望不要再这样频繁地出现类似情况，并希望第五委员会今后不要在时间紧迫的压力下强迫工作了。

104. 维卡里奥先生(西班牙)说，他的代表团遵循其支持和鼓励向联合国经常预算交纳经费的一贯立场，投票赞成成为1980-1981两年期建议的所有拨款。但是，牢记联合国目前所用“编制全面预算”程序提出的各种问题，并牢记必须在批准各项活动之前了解所有可能出现的费用问题这一事实是重要的。因此，对于预算各开支款项必须特别谨慎，而且由于通货膨胀或者货币贬值的原因，他的代表团将对1980年中提请增加拨款的要求进行最认真的审查。

105. 此外，他的代表团认为，秘书处必须真正有效地识别那些业已完成、过时、功用不大或无实效的活动。由于同样的原因，应根据最严格的行政和预算方法对行预咨委会的建议进行审议，不应允许任何外来的因素影响第五委员会对这些建议的讨论。

106. 关于本委员会常常被迫进行工作时所处工作条件的问题，本委员会由于不能按时收到文件而不得不在未作充分考虑的情况下对一些重要问题作出决定这一事实，对本委员会对预算的审议产生了消极的

影响。最后，他的代表团关切地指出，从他的国家对联合国经常预算交纳经费越来越多的情况来看，该两年期经常预算的全面增加对西班牙的经济造成了特别沉重的负担。

107. 帕尔先生(印度)说，在关于方案概算的一般性辩论过程中，他的代表团对于所订预算的各项参数，特别是对秘书长尽量把预算增长率保持在接近零的目标表示了关注。秘书长没有从大会得到含有这种意思的任何授权，而仅仅是由于交纳大笔会费的国家对预算的继续增长表示反对才定了这个目标。他的代表团关注的是，由于武断地规定了预算最高限额，秘书处很可能被迫牺牲那些连续需要高额经费的方案。不仅如此，他的代表团认为，秘书长为少数国家——无论其如何强大——的愿望所左右，这是一个非常不健康的先例。他的代表团认为这样的先例是违反建立联合国的原则的。

108. 事实证实了他的代表团的担心，有几个事例，原来由政府间机构或由大会批准的方案却没有得到方案概算的充分拨款。因此就必须采取不寻常的程序，例如，第二委员会就不得不向第五委员会提出那些包含有不是由于本届会议决定所引起的，而是因为业经批准但未在预算中开列的工作方案所涉经费的决议。他表示希望，今后不要再企图在预算中只支付顺利执行各项方案所需经费的一部分。

109. 关于一再提出的秘书处应在现有拨款中匀支拟议中的增加部分的建议，他说财政渗透的做法可能已经推行得太过头了，因为确实需要一定数额的实际增长，以便适当地执行各项方案。

110. 行预咨委会以其一贯的效率行使了其各项职责，而且其各项建议很少被改变这一事实反映出会员国对该机构的信任。但是，他的代表团希望那些把任何修改行预咨委会建议的请求攻击为财政上不负责任的各代表团具有更多的谅解精神。他指出，第五委员会对行预咨委会建议的改变所引起的预算影响是很小的。在这方面，即使发展中国家对所建议的拨款并不高兴，它们也作出了很大的克制。因此，预算确实有所增加，但其增加范围是非常窄的，因而对于所有会员国来说应是可以接受的。

111. 他的代表团继续认为,发展中国家对联合国预算交纳经费表现出了它们的一种牺牲精神。而交纳大笔经费的国家所交的经费对于它们经济的影响则是有限的。统计资料证实了这种看法。作出这种牺牲是因为相信联合国是今后希望的源泉,而对这些牺牲持有怀疑态度则有些令人不快。

112. J. 兹鲁西奥蒂斯先生(塞浦路斯)说,假如他的代表在场,它会对第1、2和3款下的拨款投资成票。

收入款次

113. 二读无异议地核准了收入概算第1、2和3款下的概算总额221,343,200美元。

第五委员会向大会提交的报告草案 (A/C.5/34/L.48, 第一至四部分)

114. 布罗托迪宁拉先生(印度尼西亚)认为,既然现在已经知道了1978-1979两年期间的实际开支和1980-1981两年期的拨款数额,就应当能够计算出预算实际增长的大概百分数。

115. 乌纳·戈洛先生(乍得)问,秘书长在执行情况报告中所报告的1978-1979两年期大约100万美元的结余将如何处置。这一数额显然没有在1980-1981两年期拨款中抵销。

116. 鲁埃达斯先生(主管财务厅的助理秘书长)提请注意载于文件A/C.5/34/L.48第四部分谈到1980年经费拨款的决议草案VIII C。该项决议草案的第1段表明,所通过的1980-1981两年期的拨款将减去1978-1979两年期节余的数额。

117. 秘书处将根据第五委员会所批准的方法计算实际增长率。

118. 萨德勒先生(美利坚合众国)注意到,该报告草案第一部分第1段所列的开支净额为1,214,478,600美元,这显然包括了工作人员薪金税。这一数字可能会造成误解,因此,他不知列出

1,026,450,000美元这一数字是否更为合适,因为这反映出包括工作人员薪金税在内的开支净额。

119. 鲁埃达斯先生(主管财务厅的助理秘书长)说,本委员会的一贯做法是在其提交给大会的报告中表示的收入概算不包括工作人员薪金税所得的收入。该报告草案第一部分第3段包括了须转入衡平征税基金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概算。为了得出薪金税净额,必须从第1段的开支净额中减去工作人员薪金税。

120. 德巴丁先生(主管行政、财政和管理事务部副秘书长)说,把工作人员薪金税转入衡平征税基金只是计算各会员国摊款的第一步。对于那些不对联合国工作人员薪金课税的国家,一定金额记入其分摊的会费项下。另一方面,对工作人员薪金课税的国家则没有这样一笔金额。

121. 主席说,他不知道在本委员会向大会提交的报告中指出应交的净额以便各会员国可以更好地了解它们分摊的会费可能是多少的这种做法是否有用。

122. 鲁埃达斯先生(主管财务厅的助理秘书长)说,计算实际分摊额甚至比简单地从开支净额中减去工作人员薪金税数额更为复杂。还必须作出报告草案第四部分的决议草案VIII C中提到的一些其他调整。

123. 布鲁斯先生(加拿大)建议,应在该报告草案第一部分的第1段或第3段的脚注中表明,拨款净额应向下调整以得出分摊数额。

124. 唐尔斯特夫人(特立尼达和多巴哥)说,根据讨论情况,她怀疑开支净额是否还有什么实际意义。

125. 德巴丁先生(主管行政、财政和管理事务部副秘书长)说,他理解各代表团要求简要说明整个状况的希望。但是,遵守本组织财务细则是必要的。例如,必需要了解该两年期的拨款净额,这一数额是从拨款毛额中减去除工作人员薪金税以外的收入得出来的。这个数字是为预算提供经费的起点。开支净额将经过数次过细计算以便达到会员国所必须缴纳的数额。但是,他认为没有理由不可以在本委员会向大会提交的报告中包括一项以说明情况为目的的脚注,来说明工作人员薪金税以及一些其他数额须从开支净额中减除。

126. 主席建议说,在报告草案的第四部分包括

一项脚注提请注意为 1980 年拨款提供经费的决议草案也许就可以了。

127. 布罗卡尔先生(法国)在提到文件 A/C.5/34/L.48 的法文本第三部分时说,在第 15 页的最后一段中,表决结果错误地列为 4 票对 0 票,8 票弃权。

128. 主席说,将对法国代表指出的那个错误加以改正。表决结果是 83 票对 0 票,8 票弃权。

129. 托莫·蒙特先生(喀麦隆联合共和国)说,见于文件 A/C.5/34/L.48 第三部分开始,关于联合国中期规划的制订的那份报告,应当包括在有关联合检查组的项目或者有关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项目范围内,而不应包括在关于预算的项目的范围内。他的代表团提出的决议草案所涉及的范围太广泛而不能包括在项目 98 中。

130. 杜基先生(委员会秘书)说,大会在其第三十三届会议上决定在方案概算范围内审议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报告。这样在本届会议上,第五委员会就在项目 98 项下审议了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这份报告。中期规划的制订问题已在项目 101 联合检查组项下进行审议。第五委员会在向大会全体会议提交关于项目 101 的报告中提到中期规划的制订已在项目 98 下审议。在现阶段不可能作任何更改。但是,决议草案 I(A/C.5/34/L.48, 第四部分)的题目是“联合国中期规划的制订”,因此,大会将就此问题通过一项单独决议。

131. 布赫-弗洛雷斯先生(墨西哥)说,他的代表团怀有与喀麦隆联合共和国代表同样的关注心情。但是,他也理解到改变该报告所涉及的实际问题。他建议在报告员向大会全体会议提出该报告时,他应通知大会说,联合检查组关于中期规划的制订的报告列入议程项目 98 下是搞错了,大会应在联合检查组的报告中对联合国中期规划的制订问题加以注意。换句话说,为了不延误该报告的提交,将由报告员在大会全体会议上对此作出口头修正。

132. 托莫·蒙特先生(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同意墨西哥代表的建议。

133. 布莱克曼先生(巴巴多斯)和拉莫斯先生

(佛得角)说,他们的代表团的名称应列于该报告草案第三部分 B 节所述决议草案 A/C.5/34/L.26 的提案国名单之中。

134. 帕拉马尔楚克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指出,有关联合国国际学校的段落中(A/C.5/34/L.48, 第三部分, G 节)没有提到就 3,515,000 美元这一金额单独进行了记录表决。他坚持说,该报告草案应反映出就此项拨款所进行的表决的结果。

135. 杜基先生(委员会秘书)解释说,根据大会的一项决定,本委员会的报告不是某一项目讨论情况的全面总结。第三部分只是列出各代表团向本委员会提出的具体提案以及就这些提案所采取的行动。它只谈实质性决定,不谈各项拨款的核准情况。即使是谈拨款的第一部分,除了在讨论过程中提出了提案之处外,也不包括表决的总结。每一情况的详细结果可见简要记录。关于联合国国际学校的问题,第五委员会第 71 次会议的简要记录表明,就该项拨款的表决和就各项决定草案的表决都不是记录表决。

136. 乌纳·戈洛先生(乍得)在提到文件 A/C.5/34/L.48 法文本第三部分第 15 页时指出,据报道,突尼斯的提案使用了“*parallèlement à l'octroi*”等词。按他的回忆,突尼斯代表在提出这项建议时是用了“*consécutivement à l'octroi*”等词。而在该报告草案的英文本中则使用了“同时”一词。法文本和英文本都没有正确反映出突尼斯的建议。

137. 在该问题的讨论过程中,一个代表团曾强调指出,只有在审查了联合国国际学校的帐目之后才能给它补助。很显然,根据是否使用“*consécutivement*”一词或是是否使用“*parallèlement*”一词,情况会相应变化。

138. 阿亚德希先生(突尼斯)说,美国代表团和突尼斯代表团之间的整个讨论就是涉及“*consécutivement*”和“同时”两个词的细微差别。

139. 萨德勒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把那次会议的录音带重放一遍就能很容易确定在报告中应该使用哪一个词。他对突尼斯提案的理解就是该报告草案英文本中所反映出来的那样。他将听从专家们的意见,但希望他们不要试图改变历史。

140. 哈米斯先生(阿尔及利亚), 报告员说, 按他所回顾那次讨论的情况, 突尼斯代表认为审计委员会的调查不应在补助之前进行, 而美国代表则争论说, 只有在审查了帐目之后才能提供补助。他作为阿尔及利亚代表争论说, 补助不应和审查该校帐目联系在一起。

141. 主席说, 据他了解, 那次会议的发言都是以原用语言记录的。因此, 他请秘书处根据录音带核实一下突尼斯代表用了哪一个词, 并对报告草案作出相应更正。

142. 哈米斯先生(阿尔及利亚), 报告员, 提请注意决议草案 IX (A/C. 5/34/L. 48, 第四部分) 英文本和西班牙文本的第 3 段可能出现的翻译错误。法文原文本中有 une décision, 但他认为这并未在英文本和西班牙文本中准确地反映出来。他说英译文可能是“一项决定”。

143. 鲁埃达斯先生(主管财务厅的助理秘书长)说, 决议草案 IX 在 1980-1981 两年期的临时及非常费用方面有两点违背了以前的起草惯例, 而这些惯例是由行预咨委会建议并经大会批准的。各代表团会注意到, 在第 1 段第 5 行中采用了“或在以后”等词, 而且在第 3 段第 3 和第 4 行中措词更为明确, 成为“在第三十五届会议之前或者在第三十五届和第三十六届会议之间”。这种新的措词还将在今后有关此问题的决议中使用。

144. 杜基先生(委员会秘书)说, 在决议草案 XI (A/C. 5/34/L. 48, 第四部分) 英文本第十一节中有一处错误。该节第 2 段应当删去。实际上这段措词与第十二节相同。

145. 贝让先生(预算司司长)在回答印度尼西亚代表所提出的问题(以上第 114 段)时说, 计算预算增长率是非常复杂的, 但是, 由于预算主要是由薪金组成, 所以尽管在薪金和服务地点差价调整数方面的不同, 还是能够通过审查工作人员的增加情况计算出预算增长的大概数值。他指出, 在秘书长提议增加的 142 个常设员额中, 行预咨委会否决了 33 个, 这就意味着有 109 个新员额。与大约为 11,000 名的工作人员总数相比, 就得出约为 1 % 的增长率。他指出, 由于征聘

工作的推迟和空缺率比预计的要高, 所以经订正的 1978-1979 年概算低于最初估计。这就是说, 尽管正式增长率约为 1 %, 但实际上为本组织工作的工作人员总数并没有改变。

146. 德法克先生(比利时)说, 他作了同样的计算, 得出的实际增长数值为 1.16 %。

147. 主席提请本委员会通过文件 A/C. 5/34/L. 48 第四部分中的决议草案 VIII A、VIII B、VIII C、IX 和 X。

决议草案 VIII A

148. 决议草案 VIII A 以 83 票对 9 票, 9 票弃权通过。

决议草案 VIII B

149. 决议草案 VIII B 无异议地通过。

决议草案 VIII C

150.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加蓬、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象牙海岸、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弃权：中国、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罗马尼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151. 决议草案 VIII C 以 80 票对 9 票，9 票弃权通过。*

决议草案 IX

152.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弃权：无。

*巴西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如果表决时它在场，它会投票赞成决议草案 VIII C。

153. 决议草案 IX 以 89 票对 8 票通过。**

决议草案 X

154.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不丹、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弃权：无。

155. 决议草案 X 以 87 票对 9 票通过。***

156. **主席说，**如果没有异议，他即认为本委员会通过了该报告草案(A/C.5/34/L.48, 第一至第四部分)。

157. 会议决定如上。

**巴西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如果表决时它在场，它会投票赞成决议草案 IX。

***巴西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如果表决时它在场的话，它是会投票赞成决议草案 X 的。

本委员会的工作结束

158. 主席建议,为了很好地进行本委员会今后的工作,由于秘书处某一单位而造成任何严重或未经批准的提交方案概算方面的延误,均应加以处罚。作为第一步,第五委员会应在其向大会提交的报告中注明有关部门负责人的姓名,看起来他们当中的一些人不愿意他们的提案经受国际社会经过认真考虑的判断。他认为,十分重要的是,负责初步审查方案概算的机构——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和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必须能够在大会各届会议开幕之前完成其工作。这将大大有利于第五委员会的工作,并能够防止象过去几个月内行预咨委会在大会开会期间工作过于繁重、而未能早些就一些问题发表意见的现象。最后,这将使第五委员会主席能够在对其所有成员来说都是最方便的时候举行会议。

159. 他还建议,秘书长应当采取步骤,结束人所共知的“游说”现象,在这种活动中,国际公务员们显然是想对其他代表团施加压力从而试图说服各国代表团采取某种行动。不应允许秘书处的任何成员在会议室内,除非由于其职责关系而经正式授权。他要求秘书长亲自注意此问题。在正讨论那些涉及工作人员

切身利益问题的时候见到自命为国际公务员的使者的人鼓吹他们所认为正确的东西是特别令人讨厌和不能容忍的。他呼吁大家考虑在工作方面对国内和国际公务员以及外交官们所寄与的希望并尽全力使这些希望成为现实,不要那么热衷于从国际社会获取最大限度的利益,以及避免形成各种具有特权的集团。

160. 关于方案概算,人们对于开支的目的关心过多,而对方案则不够注重。努力的重点在于鼓励执行那些对国际社会、特别是对发展中国家有利的实用方案,而不是维持一种行政机器,这机器已经表现有单单为其自己而存在的迹象。

161. 大会应通过方协委会——现在是大会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一个附属机构——确保已经批准的各项拨款都能为方案的执行而严格使用,确保无论多么小的金额也不能由于大意而浪费或者用于谋取特殊利益。实际上,这个目标是符合大家共同利益的,因此,任何不能为此目标尽职者都应解雇,因为当今世界有这种需要,即在这方面的任何松弛都是不能容忍的。

162. 在互致谦恭有礼之词后,主席宣布本委员会第三十四届会议的工作到此结束。

晚7时55分散会。